

##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星期四）13:30

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8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

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2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经开区金融八街无锡商会大厦15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2.03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中，议案 1.00、2.01、2.02、2.03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2）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 2）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 1），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7:00；采用传真及信函方式登记的应在 202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一）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经开区金融八街无锡商会大厦 15 楼 南方中金

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徐金磊                      夏奕莎

联系电话：0571-86397850    传 真：0571-86396201

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经开区金融八街无锡商会大厦15楼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3100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 1:

##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股东（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2、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字方为有效。

日期：2023 年 月 日

附件 3: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145”；投票简称：“中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计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